

2020 年度

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

乡村振兴局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内容审定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同意对外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8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0
附件 1	2

附件 2	23
附件 3	错误! 未定义书签。
第五部分 附表	3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
二、收入决算表	30
三、支出决算表	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十、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	3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乡村振兴和移民迁建安置、后期扶持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有关具体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乡村振兴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县乡村振兴政策制度有效衔接、产业扶贫、科技扶贫、乡村振兴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社会扶贫工作，负责联络县外机构或组织在县定点帮扶与扶贫协作工作，组织全县乡村振兴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全县外资外援扶贫项目的引进与实施。

3. 承担全县扶贫、移民资金管理责任。拟订全县乡村振兴和移民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管理办法，负责有关项目、资金、基金、物资的分配、管理、使用、稽查审计、绩效考评、统计监测等监督工作。

4.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移民工作政策研究及信息工作，组织全县贫困群众、移民群众生产技能和劳动力转移培训，组织全县扶贫、移民工作人员培训。

5. 拟订全县移民工作年度计划，组织、管理和监督全县移民迁建安置、后期扶持实施工作，协助落实省州扶贫和县内移民项目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工作。

6.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和移民信访接待、处理、管理工作，协调、指导有关的社会稳定工作，负责全县乡村振兴和移民安置、后期扶持政策宣传工作。

7. 承担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8. 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9.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任务 1：全力巩固脱贫成果。严格落实摘帽“四个不摘”要求，坚持现行脱贫标准，对已退出贫困村、已脱贫贫困人口保持脱贫攻坚期内扶持政策总体稳定。

任务 2：建立防返贫致贫长效机制。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回头看”“回头帮”，建立健全返贫监测预警和动态帮扶机制，加强对监测户、边缘户、兜底贫困户的动态监测，将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及时纳入帮扶，为巩固脱贫成果提供制度保障。

任务 3：大力推进消费扶贫。拓宽扶贫产品销售渠道，推广“以购助扶”模式，与帮扶地区、帮扶单位、帮扶企业建立长期定向采购合作机制。用好扶贫 832 平台、“四川扶贫”公益性集体商标标识，完善扶贫产品销售体系。完善网

络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拓展线上线下销售渠道。

二、机构设置

2020 年单位机构数为 1 个（行政 1 个），下属设事业股室 2 个。

财政供养人员编制为 19 个，其中全额供给人员和公用经费 16 个，全额供给基本工资 16 个。

2020 年财政供养人员 16 人，较上年减少 1 人其中：在职 16 人。

纳入乡村振兴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九寨沟县扶贫和移民局
2. 九寨沟县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乡村振兴局本年收入合计 210.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74 万元，占 94.7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8 万元，占 5.26%。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6.93 万元，收入增加 8.73%，总体保持平稳，乡村振兴事务中心减少 16.50 万元。

2020 年乡村振兴局本年支出合计 255.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72 万元，占 69.21%；项目支出 78.61 万元，占 30.79%。与 2019 年相比支出总计减少 207.9 万元，下降 44.8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0 年项目资金有所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210.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74 万元，占 94.7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8 万元，占 5.2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255.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72 万元，占 69.21%；项目支出 78.61 万元，占 30.79%。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10.82 万元、支总计 255.33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6.93 万元、支总计减少 207.9 万元，增加 8.73%，减少 44.8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0 年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2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269.79 万元，增加 122.53%。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 14.4 万元，占 2.94%；卫生健康（210）支出 9.65 万元，占 1.97%；住房保障支出 9.45 万元，占 1.93%；农林水（213）支出 284.55 万元，占 58.07%，城乡社区支出 171.93 万元，占 35.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89.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05）机关养

老保险（05）：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卫生健康（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支出（01）：支出决算为 9.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决算为 9.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1. 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行政运行（01）、其他扶贫支出（99）、农村基础设施建设（04）决算数分别为 168.13 万元、1.00 万元、76.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包括上级下达当年的项目资金。

4.2.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01）其他农业（99）、农田建设（53）决算数分别为 30.00、6.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3 农林水支出（213）农村综合改革（07）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05）决算数为 2.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1.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8.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3.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2.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包括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2.07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4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16.47 万元，减少 42.73%。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任务重，车辆用的频繁，由于经费紧张 2019 年付款有 2018 年未支付的部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越野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07 万元。主要用于脱贫攻坚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开支。

主要用于住宿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35.04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7.78万元，比2019年减少44.49万元，减少43.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支付了2018年未支付的机关运行费。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脱贫攻坚工作。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注：数据来源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情况执行较好。

（一）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大中型水电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直补项目”、“扶贫保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大中型水电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直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通过项目实施，增加了移民收入，有利于促进库区移民生产生活发展，增加了移民生活的信心。

（2）我县 2020 年建档立卡在册贫困户 1578 户（5597 人）全部购买了“扶贫保”，切实做到了应进则进、应扶则扶、应保则保。避免出现边脱贫、边返贫现象。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大中型水电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直补项目		
预算单位		九寨沟县扶贫和移民工作局		
预算	预算数:	6.84 万元	执行数:	6.8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8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84 万元

执行情况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4 个季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拨付			完成 4 个季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拨付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移民人数	114 人	114 人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移民资金按时补助到人	移民资金按时补助到人	移民资金按时补助到人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时间	2020 年四个季度	2020 年四个季度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0 元/每人每月	50 元/每人每月	
	项目完成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14 人	114 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00 元	兑现每人每年 600 元直补资金	完成每人每年 600 元直补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100%	100%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精准扶贫“扶贫保”财政补助			
预算单位		九寨沟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5.31	执行数:	5.30	
	其中-财政拨款:	5.31	其中-财政拨款:	5.30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及其家庭成员,在自主自愿的基础上,给予“扶贫保”优惠补贴政策			九寨沟县建档立卡贫困户 1578 户 5597 人在自缴“扶贫保”保费的基础上给予 20%的财政补贴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户数、人数	1578 户, 5597 人	实际完成 1578 户, 5597 人购买“扶贫保”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申请赔偿数	发生保险申请 5 笔	申请保险赔偿的贫困户共 5 笔, 赔偿金额 26075.46 元。切实提高了贫困人口风险保障水平。

项目完成指标	保险实效	扶贫保” 保单时效	2019年9月	2020年9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自然村个数	100个村	100个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贫困村	48个贫困村	48个贫困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满意度	≥100%	≥100%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州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201）行政机关（03）行政运行（01）：指乡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指乡机关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6. 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7. 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行政运行（01）：反映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8.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

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州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县扶贫和移民工作局内设 4 个股室。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乡村振兴和移民迁建安置、后期扶持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有关具体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乡村振兴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县乡村振兴政策制度有效衔接、产业扶贫、科技扶贫、乡村振兴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社会扶贫工作，负责联络县外机构或组织在县定点帮扶与扶贫协作工作，组织全县乡村振兴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全县外资外援扶贫项目的引进与实施。

3. 承担全县扶贫、移民资金管理责任。拟订全县乡村振兴和移民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管理办法，负责有关项目、资金、基金、物资的分配、管理、使用、稽查审计、绩效考评、统计监测等监督工作。

4.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移民工作政策研究及信息工作，

组织全县贫困群众、移民群众生产技能和劳动力转移培训，组织全县扶贫、移民工作人员培训。

5. 拟订全县移民工作年度计划，组织、管理和监督全县移民迁建安置、后期扶持实施工作，协助落实省州扶贫和县内移民项目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工作。

6.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和移民信访接待、处理、管理工作，协调、指导有关的社会稳定工作，负责全县乡村振兴和移民安置、后期扶持政策宣传工作。

7. 承担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8. 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9.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财政供养人员编制为 19 个，其中全额供给人员和公用经费 16 个，2020 年财政供养人员 16 人，较上年减少 1 人其中：在职职工 16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2020 年乡村振兴局本年收入合计 435.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4.51 万元，占 10.22%；公共财政拨款 380.01 万元占 87.24%；政府基金拨款 11.08 万元，占 2.54%。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0 年乡村振兴局本年支出合计 424.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5.93 万元，占 81.48%；项目支出 78.61 万元，占 18.52%。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一）部门预算管理。

部门绩效目标制定、完成较好，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较好，无违规记录等情况。

（二）专项预算管理。

专项预算项目程序、规划合理、结果符合要求、无违规记录等情况。

（三）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自评质量较好、绩效目标公开和自评公开、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情况较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总体执行较好。

（二）存在问题。无

（三）改进建议。无

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直补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水库移民工作职能：宣传贯彻国家移民政策，研究拟订移民工作计划、管理办法及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指导全县水库移民安置，完善巩固移民安置成果，处理移民遗留问题；登记、审核、发放、核减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基金；组织、协调、指导和管理全县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程项目检查、验收；组织开展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的监测评估工作室；负责全县移民资金的使用管理；搞好移民信访工作，确保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2. 2006 年以来纳入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的移民享受每月 50 元的补助，用于移民生产生活补助。

3. 扶持方式为直发直补，自享受扶持之日起扶持 20 年。

4. 发放标准每人每月 50 元，按季度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兑现水库移民 2019 年直补资金 6.84 万元，兑现人数 114 人。

2. 移民资金通过“一卡通”按季度及时、足额发放。第一季度发放移民后扶资金 1.71 万元；第二季度发放移民后扶资金 1.71 万元；第三季度发放移民后扶资金 1.71 万元；第四季度发放移民后扶资金 1.71 万元。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资金按月核减、按季度申报的原则，对符合核减条件的移民及时核减并上报州乡村振兴局。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2020 年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移民人数均为 114 人，每季度发放资金 1.71 万元，共计发放 6.84 万元。

2. 资金到位。下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6.84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资金下达后期扶持直补资金通过一卡通按季度发放到移民个人账户。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水电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辦法以银行打卡足额、及时发放到移民医疗保障卡中，没有重复发放和超范围、超标准现象；没有贪污侵占、截留挪用、虚报冒领、

套取骗取、私存私分、克扣索要等违纪违法问题存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了水库移民直补基金的发放，发放资金 6.84 万元，资金按时、足额发放，不存在漏发的现象，发放率 100%。

(二) 项目效益情况。

直补资金的发放提高了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00 元，增加了移民收入，改善了移民生产生活条件。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该项目很好的完成了目标效益，综合评价为优。

(二) 存在的问题。

有时由于系统出现故障，或者乡镇工作繁忙录入不及时，导致部门无法审核、发放，存在发放缓慢的情况。

(三) 相关建议。

无。

附件 3

扶贫保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职责。负责向承办保险机构提供当地建档立卡贫困户相关情况，配合承办保险机构做好“扶贫保”宣传工作及贫困户投保情况相关信息统计工作，审核区域内“扶贫保”投保贫困户名单。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关于调整“扶贫保”保险产品费率的通知》（川保监发〔2018〕60号）精神，进行申报。

3. 根据川保监发〔2018〕60号文件，扶贫保保费每户42元，按照贫困户自缴20%，政府补贴80%（其中州级财政80%，县级财政20%）缴费标准。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2020年为1578户补贴扶贫保，投保资金5.30万元，主要包括意外伤害事故、意外伤害伤残保险事故80000元/户；意外伤害住院医疗保险金额8000元/户；疾病身故保险金额2000元/户。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成员（以家庭户口簿记载成员为准）因意外伤害导致的身故、伤残或住院医疗、因疾病死亡的，保险公司根据承保条款的约定，按照相应的人均保险金额进行赔偿。

3. 人财保险公司根据县乡村振兴局提供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按照自愿参保原则，组织贫困户投保。制定投保清单，列明投保贫困户的投保信息，并由投保贫困户签字确认。规范保费收取工作，各乡镇及村民委员会不得代缴保费。经办机构在收到贫困户自缴保险费后，及时将保险单或保险凭证印发到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川保监发【2018】60号文件，扶贫保保费每户42元，按照贫困户自缴20%，政府补贴80%（其中州级财政80%，县级财政20%）缴费标准。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支付管理“扶贫保”资金。保费每户42元，按照贫困户自缴20%，政府补贴80%（其中州级财政80%，县级财政20%）缴费标准。2020年建档立卡贫困户1578户及其家庭成员“扶贫保”财政补贴5.30万元，其中抗议特别国债支出4.21万元、县级财政补贴1.09万元。

2. 资金到位。共计到位资金5.31万元，其中抗议特别国债资金下达资金4.21万元；九财〔2020〕2号下达资金1.1万元。

3. 资金使用。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支付管理“扶贫保”资金。保费每户42元，按照贫困户自缴20%，政

府补贴 80%（其中州级财政 80%，县级财政 20%）缴费标准。2020 年建档立卡贫困户 1578 户及其家庭成员“扶贫保”财政补贴 5.30 万元，抗议特别国债资金 4.21 万元，县级财政补贴 1.09 万元。结余 0.01 万元，已退回财政。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加强工作协调联动，落实部门责任，共同推进“扶贫保”工作。县财政局做好财政资金报账工作，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县人财保险认真落实“扶贫保”工作保险条款和承保理赔工作，同时加大宣传推广力度，让“扶贫保”产品落地，惠及贫困群众，精准助力贫困地区脱贫攻坚。

（二）项目管理情况。人财保险公司在乡镇的以引导帮助下，主动作为，优化服务，通过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服务质量来培养群众参保意愿；规范保费收取工作，严格遵循投保人自主自愿原则，在确认收到贫困户本人自缴保费后，方可出具保险凭证并发放到户；加强服务网点建设，简化理赔环节，提高服务质效。

（三）项目监管情况。及时统计“扶贫保”产品业务数据、财务数据，在完成全市承保工作后 5 个工作日，向县乡村振兴局提供“扶贫保”承保清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我县 2020 年建档立卡在册贫困户 1578 户（5597 人）全部购买了“扶贫保”，切实做到了应进则进、应扶则扶、应保则保。避免出现边脱贫、边返贫现象。

(二) 项目效益情况。

2020 年申请保险赔偿的贫困户共 15 笔，赔偿金额 83511.78 元。切实提高了贫困人口风险保障水平。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该项目很好的完成了目标效益，综合评价为优。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十、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